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

债券代码:127075

债券简称:百川转 2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介绍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百川股份，证券代码：002455）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2024 年 4 月 17 日、2024 年 4 月 18 日、2024 年 4 月 19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未发现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四）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铁江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为 40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0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3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12），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36,000 万元 - 40,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65.06%-394.51%，基本每股收益为亏损 0.61 元/股 - 0.67 元/股。本次业绩预告是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修正 2023 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